

佛山市三水区政府采购

项目名称：乐平镇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水质在线监测
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ZC2019（SS）ZX00585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环境保护局

代理机构：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佛山三水分公司

2019年5月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报价特别注意事项

一、投标/报价供应商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成交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为避免因不可预见的问题导致投标保证金不能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到达指定的账户，建议供应商提前交纳投标保证金**），中标/成交服务费存入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二、投标/报价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将开始接收投标/报价文件，投标/报价截止时间一到，将不接收任何投标/报价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三、投标/报价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的，应凭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身份证原件进入开标会场并递交投标/报价文件。

四、请仔细检查投标/报价文件格式中应盖章、签署之处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投标/报价文件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处，应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

五、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报价信封的封装是否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递交封装要求。

六、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或出现同一供应商由两名或以上授权代表报名的，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供应商递交两份投标/报价文件的，评委会将按采购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报价的规定处理。

七、供应商在报名时提交了报名资料不代表其已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文件中另行提供。

八、采购文件中要求“原件备查”、“原件核对”、“原件核查”等情况的，均要求供应商把相应原件带至现场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5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8
一、项目说明.....	9
二、系统建设要求.....	9
（一）管理系统平台建设要求.....	9
1、总体要求.....	9
2、管理系统平台功能要求.....	9
3、移动 APP 应用软件功能要求.....	10
（二）数据采集系统基本要求.....	10
三、监测系统各单元设备配置要求.....	11
四、设备交付及安装.....	14
（一）设备交付要求.....	14
（二）设备安装要求.....	14
（三）安装时间要求.....	15
五、验收要求.....	15
六、运维服务要求.....	15
（一）总体要求.....	15
（二）具体要求.....	15
（三）运维服务期要求.....	17
（四）运维服务人员配置要求.....	17
（五）运维配套设备要求.....	17
七、运维工作考核.....	17
八、履约保证金.....	18
九、报价要求.....	19
十、结算方式.....	19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20
一、说明.....	21
二、招标文件.....	22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23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5
五、开标、评标、定标.....	26
六、质疑.....	28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8
八、适用法律.....	29
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9
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31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31
附表三：商务评分表.....	32
附表四：技术评分表.....	32
附表五：价格评分表.....	33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34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6
一、自查表.....	48
1.1 资格/符合性自查表.....	48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49
二、资格性文件.....	50
2.1 投标函.....	50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51
2.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53
2.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4
2.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54
2.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55
三、商务部分.....	56
3.1 投标供应商综合概况.....	56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57
3.3 2014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58
3.4 企业实力.....	58
3.5 投标人信用.....	58
四、技术部分.....	59
4.1 对项目的理解和分析.....	59
4.2 技术方案.....	59
4.3 数据质量保障方案.....	59
4.4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情况.....	59
五、价格部分.....	60
5.1 开标/报价一览表.....	60
5.2 投标明细报价表（仅作参考）.....	61
附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62
附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3
附三：监狱企业声明函.....	64
附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65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佛山三水分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的委托，就“乐平镇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水质在线监测系统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简要：

- 1、采购项目名称：乐平镇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水质在线监测系统项目
- 2、项目编号：ZC2019（SS）ZX00585
- 3、本项目采购预算为：人民币 1,500,000.00 元
- 4、本项目采购内容为：水质在线监测设备采购、智能管理系统建设及运维服务
- 5、本项目确定供应商数量为：一家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条件。
-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时需提交下列材料：

- (1) 加盖公章的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 (2) 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3) 加盖公章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原件；
- (4) 2017 或 2018 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或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前半年任意一个月缴交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及任意一个月或季度的完税证明（属于免税企业的提交由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并加盖公章。投标人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其中一个月的《资产负债表》、《损益（或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其中一个月缴交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及其中一个月或季度的完税证明（属于免税企业的提交由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如不按以上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的，将会严重影响投标人的资格审查结果。

三、本项目招标文件公示及所有相关公告信息：

- 1、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现将本项目招标文件进行公示，公示期为自招标文件公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

的，可以在公示期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本项目的有关公告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www.gdgp.gov.cn)、佛山市政府采购网 (<http://foshan.gdgp.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fsggzy.cn/zfcg/zf_cggsgg/zc_zjjg/)、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网 (<http://www.ss.gov.cn/gzjg/ssqggzyjyzx/jgzn/>)、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人民政府网 (<http://www.ss.gov.cn/gzjg/ssqlpz/ggzyjy/>) 和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gzqunsheng.com) 上公布，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之日，不再另行通知。

四、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1、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19年5月20日至2019年5月24日上午9:00-11:30；
下午14:3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地点：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健力宝北路4号富城大厦6楼603室。

3、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费用：人民币300元（自带U盘，售后不退）。

4、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供报名资料如下：（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2）附有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代表证明（加盖公章）；（3）附有授权代表身份证的授权文件（加盖公章，如法人参加报名时不需提供）。

五、投标、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19年6月10日上午9:30至10:00（北京时间）；

2、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9年6月10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

3、开标地点：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府前路1号行政服务中心二楼乐平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注：未完成供应商注册登记手续的报名投标单位，请在开标前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用户注册网页 (<http://210.76.65.159/gdgpms/ums/terms.do?type=gys&webcode=guangdong>)，完成供应商注册登记手续。

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环境保护局

采购人地址：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府前路1号

采购人联系人：陆先生 联系电话：0757-87652096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佛山三水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健力宝北路4号富城大厦六楼603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谢先生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传真）电话：0757-87720666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项目说明

拟通过本项目采购，建立一套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工业园区纳污管网智能管理系统，实现纳污管网水位、水质及设备运行状况等方面的实时监控，为优化污水输送调度提供数据支撑。

二、系统建设要求

（一）管理系统平台建设要求

1、总体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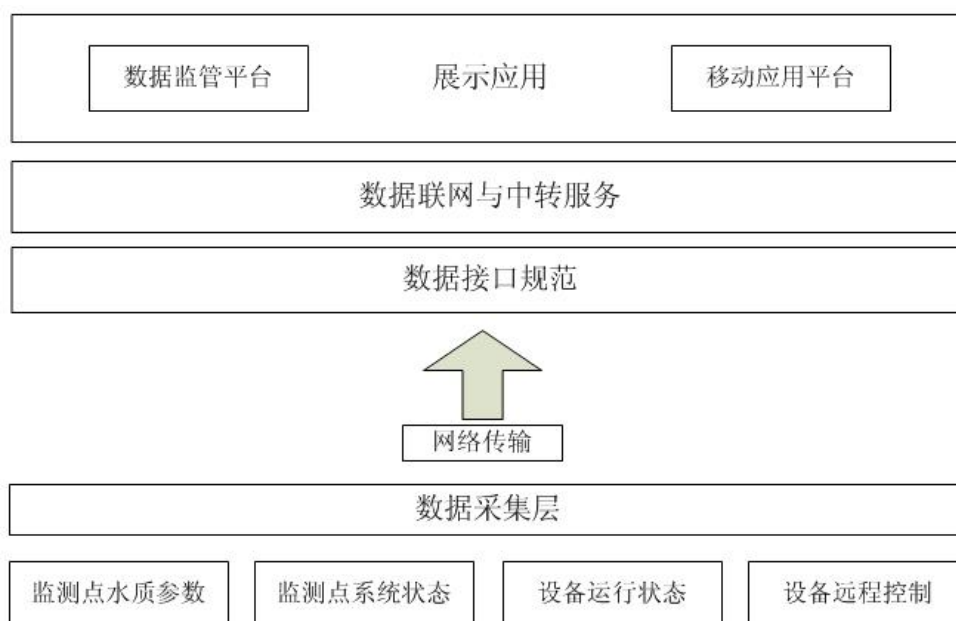
系统平台采用开放式的技术结构，并依据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为基础，制定数据交换格式和传输标准，建成后的系统满足采购人第三方软件及系统的接入要求。在符合国家和行业的标准规范、安全要求、管理制定的前提下，系统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1）能将监测子站系统中的水质参数、设备状态和系统状态，通过规范的工业通信协议进行采集，可由无线网或有线网将数据传输到中心服务器；

（2）中心服务器通过数据规范接口、子站数据采集规范接口和子站数据上报规范接口对子站端采集的数据进行保存、智能标识、有效性审核分析等；

（3）经过分析后的数据可综合展示、生成报表及向其他系统推送等。

（4）系统管理平台实现的功能能通过 Windows 系统 PC 端、iOS 或安卓系统移动终端上进行应用。



管理系统平台工作流程图

2、管理系统平台功能要求

管理系统平台应具备但不限于以下功能：

序号	主功能	子功能	功能描述
1	数据查询	实时数据	能采用不同颜色以标识不同状态（例如离线、故障、超标报警等），以列表方式实时显示各监测断面的实时数据。

		历史数据	以表格形式跟踪记录过去时段的监测数据，并采用不同颜色以标识不同状态（例如超测上限、维护、设备故障等）；可对异常数据进行过滤筛选查询；可导出到 excel 方面查看。
		GIS 地图	能结合流域内各监测点的实时监测数据一同展示在 GIS 地图，以便于的直观了解监测信息。
2	数据审核	审核数据	对监测数据 进行批量审核、审核确认、重新审核，并能导出 Excel。
		数据分析	可按时间段生成数据分析曲线、饼状图、柱状图。
		数据比对	可以按时间对不同时段的数据进行对比，并能导出 Excel。
3	统计报表	统计报表	经过审核的数据以表格方式呈现天、周、月、年报表，以及生成自由报表,并可导出成 excel。
4	非审核数据报表	----	非审核的数据以表格方式呈现天、周、月、年报表，并可导出成 excel、pdf。
5	系统设置	----	实现对系统的：监测站、数据采集设备、监测点、监测项目进行设置。
6	用户权限管理	----	管理员可以新增、删除、修改用户，并配置用户权限。
7	数据分析	----	站点排名分析。

3、移动 APP 应用软件功能要求

移动 APP 应用软件应具备但不限于以下功能：

序号	主功能	子功能	详细描述
1	数据查询	实时数据	采用不同颜色以标识不同状态（例如离线、故障、超标等），以列表方式实时显示各监测断面的实时数据。
2		GIS 地图	能结合流域内各监测点的实时监测数据一同展示在 GIS 地图，以便于的直观了解监测信息。
3		历史数据	展示单个站点实时数据、历史数据、曲线统计数据、报警数据等，以便于的直观了解单个监测站信息。
4	告警数据	超标数据	展示监测站超标因子的超标值。
5	报表管理	----	数据能以表格方式呈现天、周、月报表。
6	个人设置	----	可以修改、注销用户。

说明：

1、管理系统平台软件开发及开发过程所需要开发工具由中标人负责，管理系统平台软件著作权/版权归中标人所有，在服务期间采购人拥有软件系统的使用权。

2、中标人须确保在管理系统平台软件开发过程中需要用到的第三方软件、开发工具的版权合法性，且须确保所开发的平台不存在侵权问题。如开发过程中或提供的管理系统平台涉及侵权问题的，所有相关责任由中标人负责承担。

（二）数据采集系统基本要求

数据采集系统由监测站房单元、采样单元、配水单元、数据采集、传输和分析单元、监测设备单元组成。

1、监测站房单元基本要求

（1）监测站房数量：4 个；

（2）监测站点选址：由采购人确定站点位置并提供站点建设用地；

- (3) 监测站房面积应不大于 3 平方米；
- (4) 监测站房地面标高应能抵御 50 年一遇洪水；
- (5) 监测站房应配有供电系统、供水系统、空调系统、安防系统、消防系统及防雷系统等；
- (6) 监测站房：材料为镀锌钢板；尺寸：长×宽×高=800mm×1300mm×1910mm。

2、采样单元基本要求

- (1) 采样频率：根据水质自动监测系统实际运行情况，每 4h 监测一次（即每天 6 组监测数据）；
- (2) 采样点选址应满足以下条件：
 - 1) 采样点水质与该断面平均水质的误差不大于 10%；
 - 2) 采样点不设在死水区、缓流区、回流区，保证水力交换良好；
 - 3) 采样点与站房距离不超出 30m。
- (3) 其他水质采样要求按照现行的水质采样标准执行。

3、配水单元基本要求

- (1) 采样泵应从 0 点开始，每隔 4 小时运行采样；
- (2) 应配置有预处理器等水过滤装置；
- (3) 能将水样分配至各类分析仪进行分析测量；

4、数据采集、传输和分析单元基本要求

(1) 在现场监测仪器对水样进行测量后，站房内设置的数据采集仪能实时接收从监测设备中发送过来的测量数据并进行记录，保证所采集数据的真实有效；

(2) 各子站系统中的水质参数、设备状态和系统状态，能通过规范的工业通信协议进行采集，由无线网络将数据传输到中心服务器。

(3) 中心服务器通过子站数据采集规范接口和子站数据上报规范接口把子站端的数据保存下来。进而将数据进行智能标识、有效性审核等分析。经过分析后的数据可以用作报表生成、向其他系统推送，生成预警信息。

5、监测单元基本要求

各监测站点配置的分析仪器设备能提供监测参数包括：COD、氨氮、总磷、电导率、pH 和液位。

三、监测系统各单元设备配置要求

序号	配置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配置数量	单位
一、监测站房单元				
1	供电设备	1、采用三相交流电； 2、电源电压：220V±15%AC； 3、电源频率：50Hz±5%； 4、电源功率：不少于 5Kw； 5、配有 UPS 电源；	4	项

		6、配有稳压器。		
2	空调设备	温度保持在 18-28℃	4	项
3	安防设备	主要对站房外部进行视频监控，视频图像存于各站房的视频服务器内，可与监控中心对各站房的视频进行实时调看和视频回放。	4	项
4	防雷设备	1、监测站房电源防雷； 2、主要监测设备（COD、氨氮、总磷）信号防雷； 3、接地线。	4	项
二、采样单元				
5	采样水泵	含水泵辅助设施	4	套
三、配水单元				
6	自动配水设备	自动定时采样及分配水样，含过滤装置	4	套
四、数据采集、传输和分析单元				
7	数据采集工控机	1、符合《广东省省控重点污染源排放废水在线监控（监测）系统验收检测及方法》要求 2、220V 主电源 3、有数据采集及数据上传的功能 4、以太网口：支持局域网联网和 ADSL 拨号联网 5、4 路隔离的 RS-232 6、2 路隔离的 RS-485 7、8 路隔离的模拟量采集：14 位精度，量程范围：0~5V, 4~20mA 9、4 路隔离的开关量采集：输入的信号电压范围 0~30VDC。 10、内存：4GB 11、硬盘：500GB	4	套
8	系统辅助元器件	空气开关、排插、显示器等	4	套
9	4G 终端模块	1、网络接入：支持 APN、VPDN 2、接入认证：支持 CHAP/PAP 认证 3、网络制式： GSM/GPRS/EDGE、UMTS/HSPA+/EVDO/TD-SCDMA/、TDD LTE/FDD LTE 4、LAN 协议：支持 ARP 5、WAN 协议：支持 PPP 6、IP 应用：支持 Ping、Trace、DHCP Server、DHCP Relay、 7、DHCP Client、DNS relay、DDNS、Telnet 8、IP 路由：静态路由	4	套
五、监测设备单元				
10	液位计	1、测量范围：0~5m、0~10m、0~15m、0~20m 2、盲区：0.25m~0.8m（视测量范围而定） 3、测量精度：±0.3%FS*（标准条件*） 4、分辨率：1mm 5、仪表显示：中英文显示液位、距离、电流、回波波形、历史曲线 6、数字输出：RS485 接口 / Modbus-RTU 协议	4	套
11	电导率分析仪	1、测定范围：0~200ms/cm 2、精度：1%FS 3、分辨率：0.01 ms/cm；0.01 us/cm 4、输出信号：4-20mA 和 RS-485/232	4	套
12	pH 计	1、pH 测量范围：-2.00~16.00pH 2、pH 相对精度：±0.02pH 3、pH 分辨率：0.01pH	4	套

		4、温度测量范围：-10.0℃~+130.0℃ 5、温度相对精度：±0.5℃ 6、温度补偿方式：自动 7、温度传感器：Pt100，三线制 8、pH/ORP 输入方式：Y 型接插式 9、相对湿度：10~95%，无凝结 10、电源：220VAC 50Hz 11、环境温度：0~+50℃ 12、电流输出信号类型：可逆，可迁移 13、数字通讯：RS232 / RS485		
13	COD 分析仪	1、测量方法：重铬酸盐法 2、测量范围：10-200/1000/8000mg/L；可扩展 3、测量周期：可设置 4、检出限：5mg/L 5、示值误差：±10% 6、重复性：≤5% 7、24h 零点漂移：±5mg/L 8、24h 量程漂移：±10mg/L 9、数字输入：2 路开关量 10、模拟输出：1 路 4~20mA 11、数字通讯：RS232 / RS485 12、工作温度：+5℃~40℃ 13、电源：AC 220V ， 50Hz	4	套
14	氨氮分析仪	1、测量方法：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2、测量范围：0.2-10/100mg/L；可扩展 3、24h 零点漂移：±0.1mg/L 4、24h 量程漂移：±0.5mg/L 5、检出限：0.05mg/L 6、精密度：2.0% 7、示值误差：20%量程：±8.0%；50%量程：±5.0%； 80%量程：±3.0% 8、测量周期：可设置 9、数字输入：2 路开关量 10、模拟输出：1 路 4~20mA 11、数字通讯：RS232 / RS485 12、工作温度：+5℃~40℃ 13、电源：AC 220V / 50Hz	4	套
15	总磷分析仪	1、测量方法：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2、测量范围：0.1-2/10/50mg/L；可扩展 3、测量周期：可设置 4、检出限：0.03mg/L 5、准确度：±5% 6、精密度：5% 7、零点漂移：±5%F.S. 8、量程漂移：±10%F.S. 9、数字输入：2 路开关量 10、模拟输出：1 路 4~20mA 11、数字通讯：RS232 / RS485 12、工作温度：+5℃~40℃ 13、电源：AC 220V / 50Hz	4	套
16	辅材	各种水管、线管、电源线、信号线、空气开关、排插等	1	批

本项目核心设备为：COD 分析仪。

四、设备交付及安装

（一）设备交付要求

1、中标人提供的设备及配套器材、辅料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规生产厂商生产的原装、全新的且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及采购要求、投标文件承诺的产品。

2、所有设备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系统测试中发现设备（产品）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或《合同》要求或承诺时，将被视为性能不合格，对此，中标人应及时更换相关的设备（产品），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3、交付的设备（产品）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且所有随设备的附件齐全，同时，属于列入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相关产品须为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属于已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中的产品，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且交付的产品须具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中国强制认证》（CCC 认证）。

4、在本项目设备安装过程中所需的各种器材、辅料全部由中标人在报价范围内负责提供，采购人不再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5、投标设备（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的，应按原中标价格提供同品牌的达到或高于原投标设备性能的产品。

6、所提供的产品不存在侵权行为，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7、在本项设备交付过程中的一切相关风险和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说明：采购文件中如出现产品的规格、功能等，均为描述方便而已，投标人可提供等于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所提到的各项产品技术参数、系统功能及要求产品。

（二）设备安装要求

1、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用户）的要求负责将相关设备安装到指定的位置。

2、在安装过程中，中标人应接受采购人或监理单位的监督管理。

3、在安装及调试过程中，中标人必须按照国家的相关规范或规定进行作业，且应负责期间所引起的一切安全、法律、经济等责任。

4、中标人应根据本项目的技术要求，选派具有相关技术人员进行安装、调试。同时，在安装、调试期间，中标人必须派出技术人员在现场进行指导及监督，以保证工艺、技术符合本项目要求。在安装完毕并调试至最佳状态后，中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及相关部门进行验收。

5、在安装和调试过程中需对建筑物、路面等进行开挖的，应在完工后恢复原状。

6、安装及调试过程中产生的风险和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三）安装时间要求

本项目要求中标人在与采购人签订项目合同之日起，45天（自然日）完成监测系统建设（包括管理平台开发、设备交付及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其中试运行时间为15天。如中标人不能按时完成的，则视同违约，对此中标人须根据逾期天数，按照每逾期一天1000元计算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如逾期时间达到10天（自然日）或以上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本项目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与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五、验收要求

1、验收由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和招标要求以及中标人的承诺组织进行，只有相关设备的技术指标及监测精度满足要求的情况下才能通过验收。主要设备（COD分析仪、氨氮分析仪、总磷分析仪）要求在验收时由采购人确定第三方有资质的公司进行比对测试，所需费用由采购人负责承担。

2、因设备质量或技术指标问题发生争议时，由当地具有相应鉴定资质的机构进行鉴定。经鉴定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3、如经双方确认或经鉴定相关设备质量未达到验收要求的，中标人应负责完善相关工作。

六、运维服务要求

（一）总体要求

1、负责对服务对象提供包括集成系统运维、软件系统运维、数据传输及审核、系统巡检等服务，并在中标总价范围内负责提供分析仪器试剂的更换、耗材补充、零部件维修及更换。

2、负责提供系统维护（包括：数据接入、数据接口扩展、平台数据巡检、数据及网络问题处理、软件功能维护、软件性能维护、防病毒与安全维护、日常远程检查、日常巡检、日常维护保养、仪器校准等）、数据辅助审核、提供技术培训等。

（二）具体要求

1、日常远程检查：每天上、下午远程检查仪器运行状态、检查数据传输系统是否正常。做到有问题及时掌握、及时处理，并对故障的发现、处理、跟踪等进行记录。

2、日常巡检：每周对废水在线设备进行现场巡检，包括检查设备的运行状态和主要技术参数，检查和清洁采样水泵、采样管路和过滤网，检查供电和通讯系统，检查标准溶液和试剂，抽查数据一致性，及时排查故障并做好记录。

3、日常维护保养：按照日常维护保养规程中规定的项目对各监测设备进行日常保养，每次保养情况进行记录。

4、仪器校准：每周对仪表进行不少于一次校准，每次更换完试剂或备件后必须对该仪表进行校准，校准记录以书面形式报采购人；

5、仪器检验：每月对监测站点仪表进行一次质控样考核，质控样连续测定3次，准确度和精密度的考核指标按《地表水自动监测技术规范（试行）（HJ 915-2017）》执行，为确保监测站点仪器的精准度，中标人应每季度委托由采购人指定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一次比对，完成比对后向采购人递交比对报告，所产生的费用由采购人负责承担。

6、应急情况处理

（1）故障及时响应：收到或发现报障后（包括设备故障、采集数据软件和数据通讯传输等），保证在2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24小时内排除故障。如72小时内无法排除，则须提供备用设备使用，以保证监控系统的正常运作；如数据采集仪发生故障的，须在12小时内修复或更换备用设备。故障修复及更换设备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承担；

（2）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仪器损坏（如地震、洪涝或雷击等），由中标人负责检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承担；

（3）当出现极端天气后，中标人应及时对河涌监测站点进行现场巡检，保证仪器设备能正常运行，确保监测结果的准确性；

（4）当监测站点所在水体发生污染事故时，应立即向采购人报告，并确保系统仪器正常运行、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及数据传输的畅通。

7、建立系统运行维护台帐，每月、每季度对当期运维情况做总结报告，相关资料归档并上报采购人。

8、建立健全的包括：站房管理，岗位责任职责，仪器设备操作、使用和维护规程，质量控制、设备故障预防和查处等规章制度。

9、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和考核，认真配合采购人及其他主管部门对自动监控设施及所有的技术档案的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

10、保证监测数据的真实可靠，杜绝在数据方面弄虚作假现象的出现。

11、对提供服务过程中接触到的数据、资料负有保密责任。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任何数据、资料。

12、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严格制定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与本项目有关的工作制度及其他安全生产规定、制度。

13、项目现场设备维护应遵守国家 and 地方关于劳动安全、劳务用工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证用工的合法性。按国家有关规定，为维护人员购买社保，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用具，并为相关人员购买人身意外商业保险。

14、根据维护项目的特性采取必要的安全维护措施，维护人员在上岗前应接受全面的安全培训，并在整个维护过程严格按照培训要求执行。维护过程中如需要特种作业的，维护人员必须有相关部门

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上岗资格证书。

15、在本项目运维服务期内，相关的人员安全责任由中标人负责承担。

（三）运维服务期要求

本项目运维服务期为：自监测系统通过验收之日起，为期一年。

（四）运维服务人员配置要求

中标人应为本项目设置由不少于 2 人组成的运维服务的专业技术团队，团队成员应具有与项目运维内容相关的工作及培训经验。其中设项目负责人 1 人。

（五）运维配套设备要求

1、中标人须根据本项目运维的实际需要，配置必要的计量仪器、仪表、便携式监测设备、便携式电脑、远程数据查询系统设备和满足实验条件的设施。

2、中标人应为本项目配置不少于 1 辆专用车辆（汽车）。

七、运维工作考核

在本项目服务期内，采购人将从仪器档案、维护情况、质量保证等方面每月对中标人的服务质量及规范进行监督、考核（考核满分为 100 分，及格分数为 60 分），并根据考核得分情况支付运维管理服务费。

考核评分表如下：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运营维护服务项目考核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法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工作要求	完全满足要求得分	存在不满足要求情况扣分
一、站点维护要求（满分：50 分）				
1	巡检工作	<p>每周至少到现场对自动监控系统（包括采样系统、分析仪器系统、数据存储/控制系统）进行一次检查和维护：</p> <p>（1）定期检查、及时更换分析仪器所必需的试剂，及时清洁监控设备和站房的卫生。</p> <p>（2）定期检查、定期保养、定期更换系统所必须的易耗品，保证系统正常运行。</p> <p>（3）收到或发现报障后，收到或发现报障后，在 3 小时内做出响应，8 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故障应在 24 小时内解决，特殊故障（不易诊断和维修的仪器故障）若在 72 小时内无法排除，需提供备用设备，以保证监控系统的正常运作。保证相关人员通讯畅通，并采取有效手段避免造成恶劣影响。当判断为通讯线路故障时，1 小时内向网络运营商报障。</p>	10 分	2 分/项、次
2	仪器校准工作	<p>按照自动监测设备说明书的要求制定监测仪器校准计划：</p> <p>（1）每月必须进行一次仪器校准测试，并做好记录，必要时增加仪器校准测试次数；当校准测试误差较大时，必须对检测仪器进行重新标定；</p> <p>（2）仪器检验：每月对监测站点仪表进行一次质控样考核，质控样连续测定 3 次，准确度和精密度的考核指标按《污染源自</p>	10 分	5 分/项、次

		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技术规定(试行)》执行,为确保监测站点仪器的精准度,每季度委托由采购人指定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一次比对,完成比对后向采购人递交比对报告。		
3	应急事故处理	对应急事故处理达到运维服务要求。	5分	1分/项、次
4	运营管理制度	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管理制度。年内随机抽查检查符合要求: (1) 人员参加培训上岗; (2) 具有操作规程制度; (3) 具有岗位责任制度; (4) 有定期比对监测和校准维护记录制度; (5) 有设施故障预防和应急措施等制度; (6) 定期校准和校验仪器。	10分	2分/项、次
5	运行记录规范	年内随机抽查,运行等记录齐全规范: (1) 有设备操作、使用维护保养记录; (2) 有运行、巡检记录; (3) 有定期校准校验记录; (4) 有标准物质易耗品定期更换记录; (5) 有设备故障状况及处理记录; (6) 有对异常和缺失数据按规范进行标识和补充的记录; (7) 参数设置符合规范。	5分	1分/项、次
6	正常运行率	设备正常运转率达到90%或以上。	5分	1分/项、次
7	异常、超标数据的标识和处理	对异常和缺失数据的处理符合技术规范要求。	5分	1分/项、次
二、监督管理（满分：30分）				
1	常规检查	每季度至少检查一次;不定期进行抽查;监控点不存在不按规范运维情况。	10分	2分/次
2	日常管理	1、落实拆除、停机提前报告环保部门制度。 2、自动监控设施故障及时报告及时处理。 3、对超标异常数据应及时调查并将情况反馈环保部门,涉嫌超标排放的主动向环保部门报告。 4、落实提前报告制度,没有擅自拆除、停运的情况。	10分	2分/项/次
3	监督检查	没有因运行不规范不到位等问题被环保部门通报或市级以上减排核查时发现问题的。如市级以上减排核查发现问题一处扣3分,市级及以上环保部门通报一次扣2分,区级以下环保部门通报一次扣1分。	5分	1-3分/次
4	异常监测	按要求进行手工检测和使用备机。如未按要求进行手工监测或未按要求使用备机但进行手工监测每次扣1分,未按要求使用备机和手工监测,每次扣0.5分。	5分	0.5-1分/次
三、有效性审核（满分：20分）				
1	比对监测	比对监测结果符合有关要求。	10分	2分/次
2	数据一致性	抽查不少于10组数据,进行数据一致性核查。如自动分析仪、数据采集传输仪及上位机接收到的数据误差大于5%时,每套设备扣2分。	10分	2分/次

八、履约保证金

1、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须向采购人缴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本项目中标价的5%**,否则将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的权利,采购人有权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

标供应商或对本项目重新组织采购。

履约保证金须以银行转账的形式缴交到以下账户：

户名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环境保护局
账号	80020000008076596
开户行	佛山市三水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乐平信用社

2、本履约保证金作为中标人履行合同的保证。在中标人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并在无扣罚的情况下于合同期满后的 30 个日历日内由采购人无息退还。

3、本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不履行应承担的义务或因过失导致采购人或第三方损失而又拒绝承担赔偿责任时，采购人有权对保证金进行处置，如本保证金数额不足以赔偿采购人或第三方损失时，采购人还有权继续向中标人进行追讨。

九、报价要求

1、所报的价格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预算，且须为固定值，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报价中必须包含但不限于项目管理平台开发、设备的购置、安装、调试、运输、保险、运维服务、维护保养、税费、利润等可预见或不可预见的费用。

十、结算方式

1、监测系统通过验收后，支付中标总价的 70%；

2、剩余未支付部分作为运维管理服务费，在项目运维服务期满后根据考核得分按以下方式支付：

- (1) 全年考核月平均得分在 90 分或以上的，全额支付运维管理服务费；
- (2) 全年考核月平均得分在 80 分及以上但不足 90 分的，支付运维管理服务费的 90%；
- (3) 全年考核月平均得分在 70 分及以上但不足 80 分的，支付运维管理服务费的 80%；
- (4) 全年考核月平均得分在 60 分及以上但不足 70 分的，支付运维管理服务费的 50%；
- (5) 全年考核月平均得分不足 60 分的，不支付运维管理服务费。

3、在结算时，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交有效的等额结算发票。

4、所有服务费由采购人以银行划款的方式划入中标人名下的结算账户。

说明：采购人按本结算方式完成向支付部门办理相应的结算申请工作视为已履行支付责任。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的“乐平镇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水质在线监测系统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环境保护局

2.2 “监管部门”是指：佛山市三水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757-87771609）。

2.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佛山三水分公司

2.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2.5 合格的投标人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供应商。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2.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7 本项目确定中标单位数量为：一家。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装卸、技术支持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颁布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执行。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必须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说明：

1、本项目采购类型为货物类。

2、采购代理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3、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项服务招标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 500 万元。

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1.5 + 4.4 = 5.9 \text{ 万元}$$

4、采购代理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5、中标人如果不按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抵扣采购代理服务费，不足部分采购代理机构保留进一步追索权利。

二、招标文件**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 投标邀请书

2) 采购项目内容

3) 投标人须知

4) 合同书格式

5) 投标文件格式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
-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投标的语言

-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9.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0. 投标文件编制

-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的项目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确定的格式报价。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报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日历天）。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根据原截止期应负之权利及责任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期。

12. 备选方案

12.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联合体投标

13.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 (2) 资格声明函、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服务主要技术指标的详细说明；

15.2 招标文件“第二部份”中规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作详细说明；

15.3 逐条对招标文件“采购项目要求”进行评议，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已对采购人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说明与服务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 20,000.00 元，供应商须以银行转账或电汇等非现金的方式交到以下账户【注：供应商应确保该投标保证金不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点到账（以查询银行到账记录为准），否则将会导致投标无效】：

- 1) 开户名：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2)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佛山三水支行
- 3) 账号：4444 2601 0400 11026

财务联系电话：0757-87390317 联系人：关小姐

请注明用途“0220190009”（用途只填写数字，不需填写任何文字，若投标人未按要求填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6.3 投标保证金应以投标人的名义交纳。

16.4 在递交投标文件时请将交纳投标保证金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附上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格式 2.3）封入“唱标信封”内一并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16.5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6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本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退还原本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6.7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按本须知的规定支付了中标服务费，并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和向招标代理机构递交了相关的中标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本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6.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响应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4) 投标人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17. 投标的截止期

17.1 投标人须于本项目投标邀请中关于“**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的规定递交投标文件，**超过截止时点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五份**，所有投标文件应用A4规格纸打印，并装订完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可采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A4纸装订成册。并在封面右上角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正式签署并加盖公章，同时须加盖文件骑缝公章，任何更改（如果有的话）应由原签署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的公章。所有不完整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为方便核查投标人身份及其委托授权，投标人代表应在开标现场签到时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正本各一份（如法定代表人为投标人代表的则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9.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备有一个“唱标信封”将《开标/报价一览表》、《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加盖公章）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

19.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每一本副本（注意：此处要求是每一本副本单独密封包装）及唱标信

封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各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唱标信封”字样。

19.4 如评分办法中有演示评分内容的，演示文件资料应以光盘或U盘为载体，并在不影响读取或播放的前提下进行标记（标记内容应包括：投标人全称、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同时应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表明“演示文件”字样，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19.5 所有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供应商全称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19.6 所有投标文件须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并应于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点前递交到开标地点，如不按上述要求递交的，招标机构拒绝接收。

19.7 如招标文件中有“原件备查”、“原件核对”、“原件核查”要求的，投标人应把相应原件带至开标现场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单位。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20.4 如招标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的，有权对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料的原件进行核查，投标人须予以配合。

五、开标、评标、定标

21. 开标

21.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派出的监督人员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1.3 招标采购单位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2.1 评标由招标采购单位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五位成员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一名，

其余四名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22.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见本部分“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3. 投标文件的初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23.2 评标委员会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3.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3.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3.4.1 在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时，如存在不满足或不符合《资格审查表》（见附件一）及《符合性审查表》（见附表二）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资格和符合性要求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23.4.2 资格审查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负责，审查结论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投标人通过符合性检查，否则不通过。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投标的评价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 授标

-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名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26.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26.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 27.1 如果被选定的中标人不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中标合同，或经核定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事实不符，从而影响公平、公正及影响中标合同执行时，招标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确定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也可采用重新招标的方式重新选择中标人。
- 27.2 如果所有中标候选人均无法签订合同，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或更改采购形式，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质疑

- 28.1 投标人对招标过程或评标结果有质疑的，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 28.2 在提出质疑时，必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的规定提出，质疑函必须以纸质原件形式现场提交。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9. 合同的订立
- 29.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29.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0. 合同的履行
- 30.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 30.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

的前提下，可以根据国家相关法律的规定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29.2 条的规定备案。

八、适用法律

31.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2.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及价格得分，计算出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进行排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序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

33. 评标步骤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比较与评价：

（一）初审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招标文件确定的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符合投标资格条件要求、由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其他外部的证据。

如果本项目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作招标失败处理。

（二）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是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的要求逐条进行评审。

1、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各评委就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商务部分各项条款的响应程度等因素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见附表三：商务评分表）；

2、技术评分：评标委员会各评委就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技术部分各项条款的响应程度等因素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见附表四：技术评分表）；

3、价格得分：取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在所有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报价中取进行了政策性价格扣除后的最低值为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格分为满分。（见附表五：价格评分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可以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说明：

1、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参加本项目投标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

人计算，评审后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综合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推荐技术评审得分最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如技术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推荐核心产品分项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政策优惠说明：

（1）依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产品价格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意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即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3）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

符合上述条款的投标人，应填写《政策适用性说明》、《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三）商务、技术、价格得分及综合得分的统计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取各评委的商务、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评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将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计算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评标委员会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名（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并向采购人出具书面评标报告。

34. 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4.1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一致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34.2 招标人经过法定程序，有权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取消本次招标活动，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35. 保密事项

35.1 采购代理机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35.2 公开开标后，直至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5.3 从投标截止日起到定标日止，投标人不得与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中标人方面向参与评标的有关人员和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序号	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投标人
1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时提交加盖公章的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2	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交加盖公章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3	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声明函、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提交加盖公章的书面声明原件）。	
5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	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交2017或2018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或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前半年任意一个月缴交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及任意一个月或季度的完税证明（属于免税企业的提交由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并加盖公章。投标人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其中一个月的《资产负债表》、《损益（或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其中一个月缴交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及其中一个月或季度的完税证明（属于免税企业的提交由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结 论		

注：1、表中分栏填写，“√”表示符合投标文件要求、“X”表示不符合投标文件要求；

2、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通过”表示该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为不合格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合格供应商符合性要求	投标人
1	投标报价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按要求交纳了投标保证金（提交交纳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3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4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90天。	
5	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情况。	
结 论		

注：1、表中分栏填写，“√”表示符合投标文件要求、“X”表示不符合投标文件要求；

2、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通过”表示该投标文件不符合

招标文件要求；

3、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为不合格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

附表三：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办法	分值 (分)
1	同类项目业绩	根据各投标人自2014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独立承办的地表水或河涌水质在线监测运维项目且项目监测包含有COD、氨氮、总磷、电导率、pH、液位中四个或以上参数的项目业绩情况进行评分：每一项业绩得2分，最多得10分（提供中标通知书及相关业绩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同时提供合同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	10
2.1	企业实力	投标人所拥有的技术曾在国家级行政部门关于重点技术试点推广项目中获得推广的得6分；曾在省级行政部门关于重点技术试点推广项目中获得推广的得3分，未获得推广的不得分（提供行政部门的公示资料或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2.2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范围包含环境监测系统集成及自动连续监测运营服务、计算机应用软件的设计、开发和服务相关内容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及OHSAS 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个证书得3分，最高得9分（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同时提供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	9
3	投标人信用	根据各投标人历年来获得行政管理部门评定为“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情况进行评分：每有1年获得的得1分，最高得10分（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相关证书复印件或网站公示截图，同时提供证书原件核查，否则不得分）。	10
合 计			35

注：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四：技术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办法	分值 (分)
1	对项目的理解和分析	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包括项目的概况、服务区域现状及项目执行中的重点难点等）及分析进行评分： 1、对本项目理解全面、切合实际，对执行中的重点难点有合理的分析的得5分； 2、对本项目理解基本全面、基本符合实际，对重点难点的分析合理性一般的得3分； 3、对本项目理解片面，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不够合理的得1分； 4、对本项目欠缺理解和分析的不得分。	5
2	技术方案	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求内容制定的技术方案（方案内容须包含设备选型、建设思路、系统平台软件功能设计及移动APP软件功能设计等）进行评分： 1、方案内容完善，能够切合项目实际需求且可合理可行的得7分； 2、方案内容基本完善，基本能符合项目实际需求且较合理的得5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善，基本能符合项目实际需求但合理性及可行性一般的得3分； 4、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能符合项目实际需求，但缺乏合理性的得1分； 5、不提供方案或方案内容不完整的不得分。	7

3	管理系统平台功能演示	<p>投标人能够对所提供的技术方案中系统平台软件功能设计内容进行实际案例演示的，根据演示的软件功能设计与本项目需求中的软件功能要求的符合程度进行评价：能完全体现本项目管理系统平台软件功能需求（功能包含：实时数据、历史数据、GIS 地图、统计报表、数据审核、数据录入、报警、系统设置、权限管理、站点排名分析）的得 9 分；存在不完全体现情况的，每缺少一项功能扣 2 分，本项最高得 9 分，最少得 0 分。</p> <p>说明：投标人应针对需要演示的内容制作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的 mp4 格式视频文件，并确保文件在播放过程中清晰流畅，且投标人名称应在视频中清晰可辨，否则不得分。</p>	9
4	移动 APP 应用软件功能演示	<p>投标人能够对所提供的技术方案中移动 APP 软件功能设计内容进行实际案例演示的，根据演示的软件功能设计与本项目需求中的软件功能要求的符合程度进行评价：能完全体现本项目移动 APP 软件功能需求【功能包含：数据查询（实时数据、历史数据查询、GIS 地图）、报表管理（日报表、周报表及年报表查询）、告警数据（展示监测站超标因子的超标值）】的得 6 分；存在不完全体现情况的，每缺少一项功能扣 1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最少得 0 分。</p> <p>说明：投标人应针对需要演示的内容制作时长不超过 15 分钟的 mp4 格式视频文件，并确保文件在播放过程中清晰流畅，且投标人名称应在视频中清晰可辨，否则不得分。</p>	6
5	数据质量保障方案	<p>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数据质量保障方案（方案须包含系统维护、数据审核、数据保障等）进行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方案内容完善、科学合理且切实可行的得 5 分； 2、方案内容基本完善、较合理，基本可行的得 3 分； 3、方案内容基本完善，合理性一般但可行性较差的得 2 分； 4、方案内容基本完善但合理性差的得 1 分； 5、不提供方案或提供的方案不完善的不得分。 	5
6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情况	<p>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环保类高级职称及具有信息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职称得 3 分（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职称证书及 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3 月在投标单位缴交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3
合 计			35

注：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五：价格评分表

价格评审 (30 分)	<p>在所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报价中，取进行了政策性扣除后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30%) × 100</p>
----------------	--

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 商务评审得分 + 技术评审得分 + 报价得分

综合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乐平镇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水质在线监测 系统项目合同

项目编号：ZC2019（SS）ZX00585

签订日期：2019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

电话： 传真： 地址：

乙方：

电话： 传真： 地址：

根据乐平镇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水质在线监测系统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

二、系统建设要求

（一）管理系统平台建设要求

1、总体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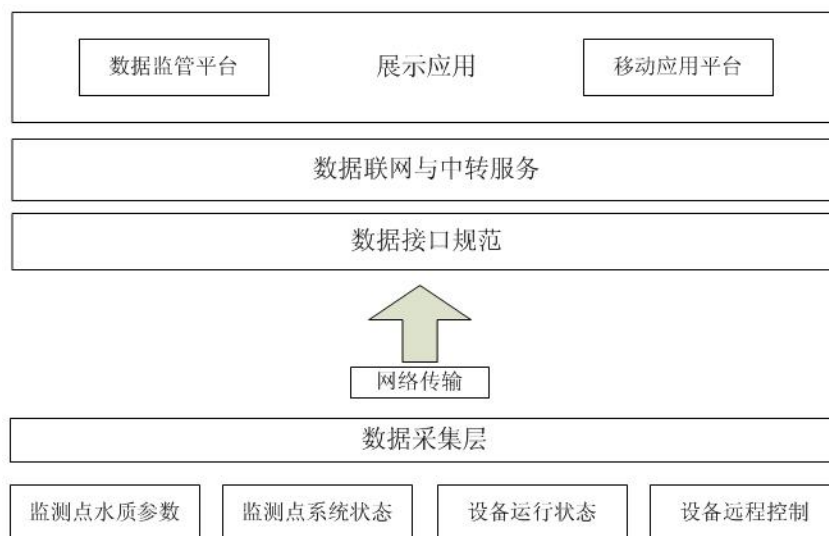
系统平台采用开放式的技术结构，并依据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为基础，制定数据交换格式和传输标准，建成后的系统满足甲方第三方软件及系统的接入要求。在符合国家和行业的标准规范、安全要求、管理制定的前提下，系统还应满足以下要求：

（1）能将监测子站系统中的水质参数、设备状态和系统状态，通过规范的工业通信协议进行采集，可由无线网或有线网将数据传输到中心服务器；

（2）中心服务器通过数据规范接口、子站数据采集规范接口和子站数据上报规范接口对子站端采集的数据进行保存、智能标识、有效性审核分析等；

（3）经过分析后的数据可综合展示、生成报表及向其他系统推送等。

（4）系统管理平台实现的功能能通过 Windows 系统 PC 端、iOS 或安卓系统移动终端上进行应用。



管理系统平台工作流程图

2、管理系统平台功能要求

管理系统平台应具备但不限于以下功能：

序号	主功能	子功能	功能描述
1	数据查询	实时数据	能采用不同颜色以标识不同状态（例如离线、故障、超标报警等），以列表方式实时显示各监测断面的实时数据。
		历史数据	以表格形式跟踪记录过去时段的监测数据，并采用不同颜色以标识不同状态（例如超测上限、维护、设备故障等）；可对异常数据进行过滤筛选查询；可导出到 excel 方面查看。
		GIS 地图	能结合流域内各监测点的实时监测数据一同展示在 GIS 地图，以便于的直观了解监测信息。
2	数据审核	审核数据	对监测数据 进行批量审核、审核确认、重新审核，并能导出 Excel。
		数据分析	可按时间段生成数据分析曲线、饼状图、柱状图。
		数据比对	可以按时间对不同时段的数据进行对比，并能导出 Excel。
3	统计报表	统计报表	经过审核的数据以表格方式呈现天、周、月、年报表，以及生成自由报表,并可导出成 excel。
4	非审核数据报表	----	非审核的数据以表格方式呈现天、周、月、年报表，并可导出成 excel、pdf。
5	系统设置	----	实现对系统的:监测站、数据采集设备、监测点、监测项目进行设置。
6	用户权限管理	----	管理员可以新增、删除、修改用户，并配置用户权限。
7	数据分析	----	站点排名分析

3、移动 APP 应用软件功能要求

移动 APP 应用软件应具备但不限于以下功能：

序号	主功能	子功能	详细描述
1	数据查询	实时数据	采用不同颜色以标识不同状态（例如离线、故障、超标等），以列表方式实时显示各监测断面的实时数据。
2		GIS 地图	能结合流域内各监测点的实时监测数据一同展示在 GIS 地图，以便于的直观了解监测信息
3		历史数据	展示单个站点实时数据、历史数据、曲线统计数据、报警数据等，以便于的直观了解单个监测站信息
4	告警数据	超标数据	展示监测站超标因子的超标值
5	报表管理	----	数据能以表格方式呈现天、周、月报表
6	个人设置	----	可以修改、注销用户

说明：

1、管理系统平台软件开发及开发过程所需要开发工具由乙方负责，管理系统平台软件著作权/版权归乙方所有，在服务期间甲方拥有软件系统的使用权。

2、乙方须确保在管理系统平台软件开发过程中需要用到的第三方软件、开发工具的版权合法性，且须确保所开发的平台不存在侵权问题。如开发过程中或提供的管理系统平台涉及侵权问题的，所有相关责任由乙方负责承担。

（二）数据采集系统基本要求

数据采集系统由监测站房单元、采样单元、配水单元、数据采集、传输和分析单元、监测设备单元组成。

1、监测站房单元基本要求

- (1) 监测站房数量：4 个；
- (2) 监测站点选址：由甲方确定站点位置并提供站点建设用地；
- (3) 监测站房面积应不大于 3 平方米；
- (4) 监测站房地面标高应能抵御 50 年一遇洪水；
- (5) 监测站房应配有供电系统、供水系统、空调系统、安防系统、消防系统及防雷系统等；
- (6) 监测站房：材料为镀锌钢板；尺寸：长×宽×高=800mm×1300mm×1910mm。

2、采样单元基本要求

- (1) 采样频率：根据水质自动监测系统实际运行情况，每 4h 监测一次（即每天 6 组监测数据）；
- (2) 采样点选址应满足以下条件：
 - 1) 采样点水质与该断面平均水质的误差不大于 10%；
 - 2) 采样点不设在死水区、缓流区、回流区，保证水力交换良好；
 - 3) 采样点与站房距离不超出 30m。
- (3) 其他水质采样要求按照现行的水质采样标准执行。

3、配水单元基本要求

- (1) 采样泵应从 0 点开始，每隔 4 小时运行采样；
- (2) 应配置有预处理器等水过滤装置；
- (3) 能将水样分配至各类分析仪进行分析测量；

4、数据采集、传输和分析单元基本要求

(1) 在现场监测仪器对水样进行测量后，站房内设置的数据采集仪能实时接收从监测设备中发送过来的测量数据并进行记录，保证所采集数据的真实有效；

(2) 各子站系统中的水质参数、设备状态和系统状态，能通过规范的工业通信协议进行采集，由无线网络将数据传输到中心服务器。

(3) 中心服务器通过子站数据采集规范接口和子站数据上报规范接口把子站端的数据保存下来。进而将数据进行智能标识、有效性审核等分析。经过分析后的数据可以用作报表生成、向其他系统推送，生成预警信息。

5、监测单元基本要求

各监测站点配置的分析仪器设备能提供监测参数包括：COD、氨氮、总磷、电导率、pH 和液位。

三、监测系统各单元设备配置要求

序号	配置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配置数量	单位
一、监测站房单元				
1	供电设备	(根据实际响应填写)	4	项

2	空调设备		4	项
3	安防设备		4	项
4	防雷设备		4	项
二、采样单元				
5	采样水泵		4	套
三、配水单元				
6	自动配水设备		4	套
四、数据采集、传输和分析单元				
7	数据采集工控机		4	套
8	系统辅助元器件		4	套
9	4G 终端模块		4	套
五、监测设备单元				
10	液位计		4	套
11	电导率分析仪		4	套
12	pH 计		4	套
13	COD 分析仪		4	套
14	氨氮分析仪		4	套
15	总磷分析仪		4	套
16	辅材		1	批

四、设备交付及安装

（一）设备交付要求

1、乙方提供的设备及配套器材、辅料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规生产厂商生产的原装、全新的且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及采购要求、投标文件承诺的产品。

2、所有设备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系统测试中发现设备（产品）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招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或《合同》要求或承诺时，将被视为性能不合格，对此，乙方应及时更换相关的设备（产品），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3、交付的设备（产品）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且所有随设备的附件齐全。同时，属于列入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相关产品须为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属于已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中的产品，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且交付的产品须具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中国强制认证》（CCC 认证）

4、在本项目设备安装过程中所需的各种器材、辅料全部由乙方在报价范围内负责提供，甲方不再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5、投标设备（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废型（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的，应按原中标价格提供同品牌的达到或高于原投标设备性能的产品。

6、在本项设备交付过程中的一切相关风险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二）设备安装要求

- 1、乙方应根据甲方（用户）的要求负责将相关设备安装到指定的位置
- 2、在安装过程中，乙方应接受甲方或监理单位的监督管理。
- 3、在安装及调试过程中，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的相关规范或规定进行作业，且应负责期间所引起的一切安全、法律、经济等责任。
- 4、乙方应根据本项目的技术要求，选派具有相关技术人员进行安装、调试。同时，在安装、调试期间，乙方必须派出技术人员在现场进行指导及监督，以保证工艺、技术符合本项目要求。在安装完毕并调试至最佳状态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及相关部门进行验收。
- 5、在安装和调试过程中需对建筑物进行开挖的，应在完工后恢复原状。
- 6、安装及调试过程中产生的风险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三）安装时间要求

本项目要求乙方在与甲方签订项目合同之日起，45天（自然日）完成监测系统建设（包括管理平台开发、设备交付及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其中试运行时间为15天。如乙方不能按时完成的，则视同违约，对此乙方须按逾期天数，每逾期一天10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逾期时间达到10天（自然日）或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项目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与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验收要求

- 1、验收由甲方根据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和招标要求以及乙方的承诺组织进行，只有相关设备的技术指标及监测精度满足要求的情况下才能通过验收。主要设备（COD分析仪、氨氮分析仪、总磷分析仪）要求在验收时由甲方确定第三方有资质的公司进行比对测试。
- 2、因设备质量或技术指标问题发生争议时，由当地具有相应鉴定资质的机构进行鉴定。经鉴定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3、如经双方确认或经鉴定相关设备质量未达到验收要求的，乙方应负责完善相关工作

六、运维服务要求

（一）总体要求

- 1、负责对服务对象提供包括集成系统运维、软件系统运维、数据传输及审核、系统巡检等服务，并在中标总价范围内负责提供分析仪器试剂的更换、耗材补充、零部件维修及更换。
- 2、负责提供系统维护（包括：数据接入、数据接口扩展、平台数据巡检、数据及网络问题处理、软件功能维护、软件性能维护、防病毒与安全维护、日常远程检查、日常巡检、日常维护保养、仪器校准等）、数据辅助审核、提供技术培训等。

（二）具体要求

- 1、日常远程检查：每天上、下午远程检查仪器运行状态、检查数据传输系统是否正常。做到有问题及时掌握、及时处理，并对故障的发现、处理、跟踪等进行记录。

2、日常巡检：每周对废水在线设备进行现场巡检，包括检查设备的运行状态和主要技术参数，检查和清洁泵、采样管路和过滤网，检查供电和通讯系统，检查标准溶液和试剂，抽查数据一致性，及时排查故障并做好记录。

3、日常维护保养：按照日常维护保养规程中规定的项目对各监测设备进行日常保养，每次保养情况进行记录。

4、仪器校准：每周对仪表进行不少于一次校准，每次更换完试剂或备件后必须对该仪表进行校准，校准记录以书面形式报甲方；

5、仪器检验：每月对监测站点仪表进行一次质控样考核，质控样连续测定3次，准确度和精密度的考核指标按《地表水自动监测技术规范（试行）（HJ 915-2017）》执行，为确保监测站点仪器的精准度，每季度委托由甲方指定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一次比对，完成比对后向甲方递交比对报告，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负责承担。

6、应急情况处理

(1) 故障及时响应：收到或发现报障后（包括设备故障、采集数据软件和数据通讯传输等），保证在2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24小时内排除故障。如72小时内无法排除，则须提供备用设备使用，以保证监控系统的正常运作；如数据采集仪发生故障的，须在12小时内修复或更换备用设备。故障修复及更换设备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

(2) 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仪器损坏（如地震、洪涝或雷击等），由乙方负责检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

(3) 当出现极端天气后，乙方应及时对河涌监测站点进行现场巡检，保证仪器设备能正常运行，确保监测结果的准确性；

(4) 当监测站点所在水体发生污染事故时，应立即向甲方报告，并确保系统仪器正常运行、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及数据传输的畅通。

7、建立系统运行维护台帐，每月、每季度对当期运维情况做总结报告，相关资料归档并上报甲方。

8、建立健全包括：站房管理，岗位责任职责，仪器设备操作、使用和维护规程，质量控制、设备故障预防和查处等制度。

9、无条件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和考核，认真配合甲方及其他主管部门对自动监控设施及所有的技术档案的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

10、保证监测数据的真实可靠，杜绝在数据方面弄虚作假现象的出现。

11、对提供服务过程中接触到的数据、资料负有保密责任。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任何数据、资料。

12、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严格制定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与本项目

有关的工作制度及其他安全生产规定、制度。

13、项目现场设备维护应遵守国家和地方关于劳动安全、劳务用工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证用工的合法性。按国家有关规定，为维护人员购买社保，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用具，并为相关人员购买人身意外商业保险。

14、根据维护项目的特性采取必要的安全维护措施，维护人员在上岗前应接受全面的安全培训，并在整个维护过程严格按照培训要求执行。维护过程中如需要特种作业的，维护人员必须有相关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上岗资格证书。

15、在本项目运维服务期内，相关的人员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承担。

（三）运维服务期要求：

本项目运维服务期为：自监测系统通过验收之日起，为期一年。

（四）运维服务人员配置要求

乙方应为本项目设置由__人组成的运维服务的专职技术团队，团队成员应具有与项目运维内容相关的工作及培训经验。其中设项目负责人1人。

（五）运维配套设备要求

1、乙方须根据本项目运维的实际需要，配置必要的计量仪器、仪表、便携式监测设备、便携式电脑、远程数据查询系统设备和满足实验条件的设施。

2、乙方为本项目配置__辆专用车辆（汽车）。

七、运维工作考核

在本项目服务期内，甲方将从仪器档案、维护情况、质量保证等方面每月对乙方的服务工作质量及规范进行监督、考核（考核满分为100分，及格分数为60分），并根据考核得分情况支付运维管理服务费用。

考核评分表如下：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运营维护服务项目考核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法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工作要求	完全满足要求得分	存在不满足要求情况扣分
一、站点维护要求（满分：50分）				
1	巡检工作	<p>每周至少到现场对自动监控系统（包括采样系统、分析仪器系统、数据存储/控制系统）进行一次检查和维护：</p> <p>（1）定期检查、及时更换分析仪器所必需的试剂，及时清洁监控设备和站房的卫生。</p> <p>（2）定期检查、定期保养、定期更换系统所必需的易耗品，保证系统正常运行。</p> <p>（3）收到或发现报障后，收到或发现报障后，在3小时内做出响应，8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故障应在24小时内解决，</p>	10分	2分/项、次

		特殊故障（不易诊断和维修的仪器故障）若在 72 小时内无法排除，需提供备用设备，以保证监控系统的正常运作。保证相关人员通讯畅通，并采取有效手段避免造成恶劣影响。当判断为通讯线路故障时，1 小时内向网络运营商报障。		
2	仪器校准工作	按照自动监测设备说明书的要求制定监测仪器校准计划： （1）每月必须进行一次仪器校准测试，并做好记录，必要时增加仪器校准测试次数；当校准测试误差较大时，必须对检测仪器进行重新标定； （2）仪器检验：每月对监测站点仪表进行一次质控样考核，质控样连续测定 3 次，准确度和精密度的考核指标按《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比对监测技术规定(试行)》执行，为确保监测站点仪器的精准度，每季度委托由甲方指定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一次比对，完成比对后向甲方递交比对报告。	10 分	5 分/项、次
3	应急事故处理	对应急事故处理达到运维服务要求。	5 分	1 分/项、次
4	运营管理制度	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管理制度。年内随机抽查检查符合要求： （1）人员参加培训上岗； （2）具有操作规程制度； （3）具有岗位责任制度； （4）有定期比对监测和校准维护记录制度； （5）有设施故障预防和应急措施等制度； （6）定期校准和校验仪器。	10 分	2 分/项、次
5	运行记录规范	年内随机抽查，运行等记录齐全规范： （1）有设备操作、使用维护保养记录； （2）有运行、巡检记录； （3）有定期校准校验记录； （4）有标准物质易耗品定期更换记录； （5）有设备故障状况及处理记录； （6）有对异常和缺失数据按规范进行标识和补充的记录； （7）参数设置符合规范。	5 分	1 分/项、次
6	正常运行率	设备正常运转率达到 90%或以上	5 分	1 分/项、次
7	异常、超标数据的标识和处理	对异常和缺失数据的处理符合技术规范要求。	5 分	1 分/项、次
二、监督管理（满分：30 分）				
1	常规检查	每季度至少检查一次；不定期进行抽查；监控点不存在不按规范运维情况。	10 分	2 分/次
2	日常管理	1、落实拆除、停机提前报告环保部门制度。 2、自动监控设施故障及时报告及时处理。 3、对超标异常数据应及时调查并将情况反馈环保部门，涉嫌超标排放的主动向环保部门报告。 4、落实提前报告制度，没有擅自拆除、停运的情况。	10 分	2 分/项/次
3	监督检查	没有因运行不规范不到位等问题被环保部门通报或市级以上减排核查时发现问题的。如市级以上减排核查发现问题一处扣 3 分，市级及以上环保部门通报一次扣 2 分，区级以下环保部门通报一次扣 1 分。	5 分	1-3 分/次
4	异常监测	按要求进行手工检测和使用备机。如未按要求进行手工监测或未按要求使用备机但进行手工监测每次扣 1 分，未按要求使用备机和手工监测，每次扣 0.5 分	5 分	0.5-1 分/次

三、有效性审核（满分：20分）				
1	比对监测	比对监测结果符合有关要求	10分	2分/次
2	数据一致性	抽查不少于10组数据，进行数据一致性核查。如自动分析仪、数据采集传输仪及上位机接收到的数据误差大于5%时，每套设备扣2分	10分	2分/次

八、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须向甲方缴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本项目中标价的5%**，否则将视为乙方放弃中标的权利，甲方有权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或对本项目重新组织采购。

履约保证金须以银行转账的形式缴交到以下账户：

户名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环境保护局
账号	80020000008076596
开户行	佛山市三水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乐平信用社

2、本履约保证金作为乙方履行合同的保证。在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并在无扣罚的情况下于合同期满后的30个日历日内由甲方无息退还。

3、本履约保证金，在乙方不履行应承担的义务或因过失导致甲方或第三方损失而又拒绝承担赔偿责任时，甲方有权对保证金进行处置，如本保证金数额不足以赔偿甲方或第三方损失时，甲方还有权继续向乙方进行追讨。

九、结算方式

- 1、监测系统通过验收后，支付合同总价的70%；
- 2、剩余未支付部分作为运维管理服务费，在项目运维服务期满后根据考核得分按以下方式支付：
 - (1) 全年考核月平均得分在90分或以上的，全额支付运维管理服务费；
 - (2) 全年考核月平均得分在80分及以上但不足90分的，支付运维管理服务费的90%；
 - (3) 全年考核月平均得分在70分及以上但不足80分的，支付运维管理服务费的80%；
 - (4) 全年考核月平均得分在60分及以上但不足70分的，支付运维管理服务费的50%；
 - (5) 全年考核月平均得分不足60分的，不支付运维管理服务费。
- 3、在结算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交有效的等额结算发票。
- 4、所有服务由甲方以银行划款的方式划入乙方名下的结算账户。

说明：甲方按本结算方式完成向支付部门办理相应的结算申请工作视为已履行支付责任。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提交到三水区人民法院诉讼。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

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本合同执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乙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行为必须符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否则，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4、乙方须承担本项目实施、管理及相关的一切责任，不得将本项目转包或分包。否则，一经发现，甲方有权采用终止合同、拒付服务费的方式对乙方进行处罚。

十四、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乙方各执 份，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乐平镇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水质在线监测 系统项目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ZC2019（SS）ZX00585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顺序、格式要求、内容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
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由此带来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一、自查表

1.1 资格/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审查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交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	提交资格声明函、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提供加盖公章的书面声明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交 2017 或 2018 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或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前半年任意一个月缴交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及任意一个月或季度的完税证明（属于免税企业的提交由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并加盖公章。投标人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其中一个月的《资产负债表》、《损益（或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其中一个月缴交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及其中一个月或季度的完税证明（属于免税企业的提交由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投标报价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未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	提供报价一览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按要求交纳了投标保证金	提交交纳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他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 2、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90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 7、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采购服务费。

投标人全称：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单位：__（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年龄：__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号码：__经济性质：__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在有效期内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签名：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号码：_____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3.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4.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5.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

在有效期内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采购人/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人供应商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____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账号：

说明：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账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 投标人投标响应时，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2. 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供应商归还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2.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 ……
- 2、
- 3、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且承诺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部分

3.1 投标供应商综合概况

3.1.1 投标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2018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如投标人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1.2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服务期限：按招标文件要求		
7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举的各项条款		
8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9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0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3 2014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内容（金额）	客户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及相关业绩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4 企业实力

（格式自定）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5 投标人信用

（格式自定）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部分

4.1 对项目的理解和分析

（内容、格式自定）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2 技术方案

（内容、格式自定）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3 数据质量保障方案

（内容、格式自定）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4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情况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具有的资格职称或证书
1			

注：须同时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职称证书及 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3 月在投标单位缴交社保的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价格部分**5.1 开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全称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注：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报价中必须包含但不限于项目管理平台开发、设备的购置、安装、调试、运输、保险、运维服务、维护保养、税费、利润等可预见或不可预见的费用。

3.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5.2 投标明细报价表（仅作参考）

一、服务量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所需工时（人日）	单价（元/人日）	合计（元）	说 明	
1							
2							
.....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货物、设备及材料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 明
3							
4							
.....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元）	说 明
5							
6							
.....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四、报价汇总：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投标/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开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五、其他参考费用 （下列报价不列入投标/报价总价内）							
分 项	名 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价	使用周期 /寿命		
质保期满后将要发生的必要服务项收费标准：							

注：以上内容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适当调整。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三：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提供符合政策优惠的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单位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					
金额合计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数量/单位	制造商(开发商)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环保标志产品					
使用价值量占总报价比重(累计%)					

注：

- 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填写属于“第__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2) 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发布；

3、最终报价中“该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重”视作不变。

4、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影响该项的得分。

5、不提供本表或本表为空表的，视为不适用相关政策。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报价人授权代表(签字)：日期： 年 月 日